

中文

董事會成員及重要管理階層之接班計畫及運作情形

- 一、本公司「公司章程」明定董事之選舉全面採候選人提名制度，並於「公司治理實務守則」及「董事選舉辦法」明定董事會成員組成應考量多元化，並就公司本身運作、營運型態及發展需求擬訂多元化方針，包括但不限於基本條件與價值、專業知識技能等兩大面向之標準。
- 二、公司在重要管理階層之接班計畫中，除具有營運管理能力、專業能力及卓越的工作績效表現外，價值觀及核心職能更要與公司相符，包含誠信正直、正向積極、創新能力、溝通能力和持續學習。
- 三、本公司由總經理室統籌建置傳承人才發展機制，定義關鍵職位，每一關鍵職位提報 1~2 位傳承人選，並設定預計接班時程。再依據傳承人選之個人優勢及發展能力訂定個人發展計劃(Individual Development Program，IDP)進行培訓及發展，完善備位的準備度。
- 四、辦理高階主管(含總經理)策略共識營，每年至少進行一次培訓，針對未來策略規劃主題課程；另外，每半年進行一次領導梯隊(中高階主管)管理能力培訓，藉由內部高階及外部專家，學習標竿企業典範、科技產業新知與公司組織文化與經營管理的實務。